# **生命科学学院2022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细则**

为了更好地提高人才选拔质量、维护教育公平，切实做好学院2022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根据教育部《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2〕2号）、《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按照湖北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相关要求，结合学院具体情况，本着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精神，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特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工作原则

（一）信息公开、阳光招生。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切实加强监督管理，严明招生纪律，提高法纪意识，确保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

（二）综合评价、科学选拔。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复试成绩是研究生录取的重要依据。根据学科特点和培养需要，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综合考察基础上，主要考察考生的专业素养、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三）加强监督、严谨规范。不断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保证复试工作过程无漏洞，程序无瑕疵，维护复试工作的权威性和严肃性。

（四）优化生源结构、宁缺毋滥。遵循国家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精神，进一步提高招生选拔质量，建立与培养目标适应的招生选拔方案。

（五）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落实招生录取主体责任，统筹抓好疫情防控与复试工作，确保考生和涉考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所有考生应考尽考。

二、组织领导

（一）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总支书记、分管研究生培养副院长、副书记为主要成员，包括相关领域的专家（副教授以上职称）若干名，负责组织实施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审核本学院拟录取名单。根据防疫相关要求，组织专人进行复试相关场地的消杀，并做好评委及工作人员体温检测及防护。

（二）学院按照生物学一级学科成立复试专家组，由相关领域的专家5人以上组成，复试前由学院随机抽取5名专家组成复试小组参与复试。复试专家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开展复试工作，负责复试命题与阅卷、面试组织管理等相关事宜。

三、调剂工作

（一）调剂基本条件与调剂原则。考生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方可调剂：

1、符合招生简章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考生初试成绩必须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一区的复试国家基本分数要求。

3、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范围内。

4、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业务科目（自命题科目）相近或相同。

5、根据考生初试科目与我院考试科目（植物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一致的优先原则，以不低于计划调剂人数120%的差额比例，按初试成绩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进行公示。调剂考生与一志愿考生分开进行复试。

6、所有调剂考生都必须经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否则无效。

（二）调剂程序。

1、所有申请调剂的考生必须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 ，教育网址：http://yz.chsi.cn），进入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志愿，确认调剂意向。

2、学院下载申请调剂考生材料，根据以上调剂原则逐一审核，选择符合复试条件的考生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办公室审定。

3、研招办通过调剂系统通知已审定合格考生参加复试，并通知考生网上确认。

4、调剂考生被我校拟录取的，须在网上拟录取通知发出24小时内登录调剂系统，接受“待录取状态”。逾期不接受者，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四、复试实施方法

我校使用研招网远程面试系统进行网络远程复试，具体远程复试系统中考生的操作办法及流程请关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后续通知。

（一）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研究生院组织，生命科学学院具体实施。考生报考信息以网上确认或现场确认信息为准，在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一志愿过线考生可按我校网上公示的复试名单及复试通知登录线上复试平台参加复试，我校不再单独寄发复试通知单。

1、实人认证，确认准考信息，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见附件1）。

考生登录指定平台，经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并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确认考生身份及准考信息，考生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

2、资格审核。审核需上传以下材料至指定复试平台并线上缴费（100元/考生）：

  ①身份证扫描件；

  ②毕业证书扫描件（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学生证钢印页扫描件，自考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省自考办毕业证明，网络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持学校毕业证明）；

  ③大学期间成绩单扫描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档案单位公章）扫描件；

 ④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毕业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往届毕业生）；

 ⑤《湖北师范大学2022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基本情况表》（见附件2）；

 ⑥ 初试准考证扫描件；

 ⑦近期免冠照（一寸）电子照片。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除提供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扫描件，没有两证者，不予按专项计划录取。

3、加分项目。有“加分项目”的考生，应在3月26日前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由我校研究生院通过教育部加分库核查，通过后再参加复试。其中包括：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的考生，三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享受初试总分加10分，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二）复试内容。

资格审核合格后，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上复试平台并参加复试。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者，不予复试。考生不按时参加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考生进入候考间后随机安排复试顺序，正式考试伊始随机抽取复试试题。具体复试内容包括：

1、心理健康测试。心理健康测试在面试之前独立进行，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必须参加心理健康测试。

2、综合面试。包括科研能力、专业能力、心理素质和道德品质等综合素质等测试。每名考生综合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复试小组须详细记录面试过程（含录像录音），并当场给出评语和分数，总分100分。

3、专业能力测试。按2022年招生简章、招生专业目录的要求命题。在综合面试结束后，考生随机抽取相关专业问题，测试时间为15分钟，考官就专业能力测试单独评分，满分为100分。

4、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由各培养学院组织，不少于 2 名教师组成复试小组，按《湖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评表》相关指标对考生进行考评，总分100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取单独面试方式进行，时间不少于6分钟，试题由考生在面试系统中随机抽取确定。

5、最低要求。复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否则不予录取。

6、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同等学力考生（包括毕业满两年的大专生、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普通高校本科结业生）还须按招生简章要求加试与报考专业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且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加试形式为在综合能力面试结束后，考官随机加问或考生随机抽取需加试科目相关问题，考生在规定时间内作答，满分100分，考官单独就加试部分评分。试题难易参照本科教学大纲。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总评成绩，加试科目60分及格，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7、2022年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不接受破格复试。

8、复试科目及参考书、复试具体安排见附件3、4。

（三）复试总评成绩计算方法。

1、复试成绩：综合面试（40%）+专业能力测试（3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30%）。复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2、复试总评成绩参考办法（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构成，均为百分制）:

 一志愿考生：复试总评成绩=（初试成绩÷5×70%）＋（复试成绩×30%）

调剂考生：复试总评成绩=（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40%）

专项计划考生：复试总评成绩=【（初试成绩/所报考学科国家一区分数线）×100×70%】＋（复试成绩×30%）

3、具有突出培养潜质的考生，由复试小组提出意见、校内培养单位考核认定并经学校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可适当加分（最高不超过5分），直接计入总评成绩。

4、按复试总评成绩排名拟定录取名单并确定新生学业奖学金等次，具体参见《湖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录取考生在录取学院评定新生奖学金等次，评定奖学金时的总评成绩按所录取专业考生总评成绩计算方式计分。

五、其他事项

1、复试纪律。学院遴选责任心强、学术水平高、作风过硬的人员参与复试工作，并加强对复试教师的培训，严肃招生纪律，规范复试工作人员行为，有直系亲属报考的人员不得参加其亲属所报专业的复试工作。复试过程安排全程录音、录像。

2、违规处理。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按要求,可对考生的初试和复试试卷进行核查，对在报名及初试和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学校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本细则由生命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4、其它未尽事宜由湖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决定。

湖北师范大学研招办、监督部门及学院联系方式：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714-6570761，296394592@qq.com；](mailto:0714-6570761%EF%BC%8C296394592@qq.com%EF%BC%9B)

纪委、监察处：0714-6573766，jiwei20060302@163.com.

生命科学学院：0714-6511613，646437526@qq.com

学校地址：湖北省黄石市黄石港区磁湖路11号

湖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

2022.3.28

**复试科目及参考书**

|  |  |  |  |
| --- | --- | --- | --- |
| 专业 | 复试科目 | 参考书目 | 同等学力 加试科目 |
| 0710生物学 | 生物化学实验 | 《基础生物化学实验》，魏群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9年第3版 | ①遗传学   ②普通生物学 |